

# 新約概論

## 第三課 - 使徒行傳概論

**作者：**路加醫生。

作者名字沒有在本書中出現。但從早期的教會歷史資料，本書的內容，特色和外證等，都可以證明作者是路加醫生，理由如下：

- (1) 根據本書和《路加福音》的序言，「提阿非羅阿，我已經作了前書…」(徒 1：1)，和「提阿非羅大人哪…」(路 1：1)，這兩卷書是寫給同一位收信人「提阿非羅」；同時，本書一開始就提到作者寫了「前書」就是指《路加福音》，因此這兩卷書是出於同一位作者，可知這兩卷書是姊妹作。
- (2) 這兩卷書的文學語法，寫作風格，結構和用辭很相似，都是用優美的希臘文寫成，可知這兩卷書應是出於同一位作者。
- (3) 本書的作者，明顯是在使徒保羅第二次宣教旅程途中，才新加進來的一位同工。因在(使徒行傳 16 章)的敘事文中，突然由第三人稱的「他們」，轉變為第一人稱的「我們」(徒 16：6-10)，並且從此以後，在大多數場合都用「我們」來代替「他們」(徒 16：12-17，20：5-15，21：1-18，27：1-28：16)。這表明當這些經文所描述的事發生時，作者是與使徒保羅在一起的。
- (4) 在本書和《路加福音》中，可發現一些醫學名詞的表達方式，例如：「他的腳和“踝子骨”，立刻健壯了」(徒 3：7)；「耶穌基督“醫好”你了」(徒 9：33)；「掃羅的眼睛上，好像有“鱗”立刻掉下來，祂就能看見」(徒 9：18)；「他的眼睛，立刻“昏蒙黑暗”」(徒 13：11)；「坐着一個兩腳無力的人，生來是“癱腿”的」(徒 14：8)；「部百流的父親患“熱病和痢疾”」(徒 28：8)；「西門的岳母害熱病“甚重”」(路 4：38；對照太 8：14；可 1：30)；「有人“滿身長了”大癩瘋」(路 5：12；對照太 8：1；可 1：40)；「有一個“患水臌”的人」(路 14：2)；「汗珠如“大血點”」(路 22：44)等等。可見，這兩卷書的作者必定是一位有相當醫學常識的人。
- (5) 又從本書最後一章可知，作者曾陪同使徒保羅一直到達羅馬(徒 28：14)。在使徒保羅的同工當中，這樣一位具醫學知識，又在保羅坐監時還一直陪伴在他旁邊的人，當然是「醫生路加」(西 4：14；門 24)。
- (6) 早期基督教文獻，例如：主後 170 年的「穆拉多利經目」及約主後 180 年教父愛任紐的著作，也一致認為路加醫生就是《路加福音》和《使徒行傳》的作者。

**路加醫生的生平簡介：**有關路加醫生的生平，資料有限。

- (1) 「路加」(意思：發光)是外邦人的名字，因此他應是外邦人。使徒保羅在歌羅西書中也把他從「奉割禮的人中」分別出來(西 4：10-14)，表明他不是一個猶太人。
- (2) 據說，他是敘利亞安提阿人，或腓立比人，家在安提阿。
- (3) 他的職業是醫生(西 4：14)，受過希臘文化的薰陶。

### 路加一生的轉變

從本書和保羅書信中，可提供一些有關路加和使徒保羅結識和同工的資料：

- (1) 保羅去特羅亞之前，原在加拉太一帶傳福音(徒 16：6、8)。那時保羅極其軟弱，身患疾病(加 4：13)。後來保羅第二次宣教旅程往特羅亞去，遇到醫生路加，或許保羅請路加醫治和看護他的疾病。從此路加一直跟隨這位「外邦人的使徒」到處傳福音。
- (2) 因此，路加從第三者身份到親身參與福音推展，從第三人稱的「他們」，轉變為第一人稱的「我們」(徒 16：6-10)。
- (3) 由職業原是醫生，轉為帶職或全職“宣教士”(西 4：14)。
- (4) 保羅為了上訴於該撒往羅馬，路加一直陪伴隨行照顧保羅(徒 28：14)，保羅第一次被監禁，路加陪伴在他的身旁(西 4：14；門 23-24)。他與保羅的關係密切，保羅稱他為「親愛的醫生」(西 4：14)，也承認他是一位同工(門 24)。
- (5) 直到最後，保羅第二次再被囚在羅馬監牢，這位神忠心的僕人保羅殉道前，眾人都離開他，只有路加仍在他身旁，是保羅忠心、勇敢、可靠的同工和朋友(提後 4：11)。用他的專業服事了神的僕人和那一世代的人。
- (6) 他定意多方詳細搜集、考據基督的生平(路 1：3-4)，親身經歷、記錄了初期教會的發展(徒 16：10)，寫了《路加福音》和《使徒行傳》，成為新約聖經作者中唯一的一位外邦人。

**寫書對象：**在本書的序言，路加清楚表明是寫給「提阿非羅」(徒 1：1)。

「提阿非羅」的字義是「神的朋友」或「愛神的人」或「被神所愛的人」。路加在「提阿非羅」名字後加上「大人」(路 1：1)，是一種尊稱表示收書人具有崇高的社會地位，因此，他可能是該撒利亞的官員，或羅馬官員，或獄官，或相當有地位或財富的人。同時，有學者認為在路加福音時，他是慕道者，而到(徒 1：1)時他可能已是信徒。無論如何收書人應是一個真實的人物，並且對基督教的信仰極感興趣，願意深入學習，瞭解和認識這信仰的來源、經過和現況。

雖然本書起初是指寫給提阿非羅，但路加的目的絕不限於此。他想顯明外邦基督徒，在神國度中的地位是建立在主的教訓上，並將福音的教訓推薦給普世的人。

**本書書名：**

- (1) 一般都用《使徒行傳》稱呼本書，但有些人認為《使徒行傳》這名字並不十分切題，

因它並沒有記載全部使徒的事蹟，除了彼得和保羅外，雅各和約翰還提起一點，其餘的使徒如：馬太、安得烈等人的事蹟都沒有提到。

但從廣義的「使徒」這一角度來看，稱本書為《使徒行傳》乃是適合的。「使徒」原文的意義就是「奉差遣者」，凡是奉主差遣、為主傳道的人，都可以稱作使徒。連主耶穌也是使徒（來 3：1，「使者」原文即「使徒」），因為祂是奉神差遣的。同時，聖經中「使徒」並不限於那十二個使徒，除了他們以外，還有保羅、巴拿巴（徒 14：14）、提摩太、西拉（帖前 1：1，2：6）、安多尼古、猶尼亞（羅 16：7）、主的肉身兄弟雅各（加 1：19）、亞波羅（林前 4：6、9），兩位不記名的使徒（林後 8：23，「使者」原文即「使徒」），以及「眾使徒」（林前 15：7）。因此本書所記載的，的確是使徒的行傳，也就是復活升天的主藉聖靈透過眾使徒在地上的行傳。並且，本書是一卷沒有終結的書，意思還有千萬個使徒的行傳要添加上去。全部的《使徒行傳》需要在國度期間才能編寫完成。

(2) **《路加後書》**：由於作者路加聲稱他「已經作了前書」（徒 1：1），顯然他看本書是《路加福音》的「後書」。《路加福音》是寫主耶穌從起頭到升天為止，「一切所行所教訓的」（徒 1：1-2）；《使徒行傳》是寫復活的主升天後「所行所教訓的」。

(3) **《第五卷福音書》**：有不少的信徒看本書是第五卷福音，因為：

- (i) 本書不只是《路加福音》的繼續，也是四福音的繼續。《馬太福音》末了提到復活（太 28：6-7），《馬可福音》末了提到升天（可 16：19），《路加福音》末了提到等候聖靈（路 24：49），《約翰福音》末了提到主的再來（約 21：22）；本書開始就接上這四條線（徒 1：3、5、9、11），所以本書是每一卷福音書的繼續，它和每一卷福音書都接得上。
- (ii) 本書和其他四卷福音書相同，專記耶穌基督在地上的事蹟。前四卷福音書是記道成肉身的基督、祂在地上的「行」，本書是記復活升天的基督，祂藉聖靈透過使徒們在地上的「行」。
- (iii) 前四卷福音書是講「一粒麥子…落在地裡死了」，本書是講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」（約 12：24）。所以本書乃是前四卷福音書的繼續。

(4) **《聖靈行傳》**：有人稱本書為《聖靈行傳》，因本書一開始便提到聖靈降臨的應許，接着敘述聖靈如何降臨在信主的人身上，並帶領他們把福音從耶路撒冷傳到各地去。全書從頭到尾都是強調聖靈的工作 - 聖靈如何掌權作工，從主自己到十二使徒，再到七個執事（司提反），然後到巴拿巴、保羅、西拉、提摩太等人，一直到如今，因此也可稱為聖靈行傳。

**寫書年份**：約主後 61 至 63 年間。

根據路加所寫《路加福音》和《使徒行傳》的序言（路 1：1-4；徒 1：1）來看，可以確定《使徒行傳》是在《路加福音》完成之後寫的。又因《使徒行傳》只寫到保羅到羅馬上訴為止，並沒有提到保羅如何殉道（約在主後 67 年至 68 年），也沒有提到耶路撒冷在主後 70 年如何被羅馬攻陷，所以寫本書時間顯然是在這兩件重要事件發生之前。

**根據此理由，解經家作了兩種較可靠的推斷：**

- （1）本書所記的史實，既然結束於保羅初次在羅馬被囚為止，而從被囚禁的日期可以推斷成書日期，大約在主後 62 至 63 年。
- （2）有說根據本書的「結束」推斷，路加可能有意另寫續書，敘述保羅初次被囚獲釋後，直至他為主殉道的事蹟，因此本書的成書日期，並不一定就是保羅初次被囚的日期，而是稍後的幾年期間，大約是在主後 65 年至 68 年。

**寫書地點：**羅馬。

路加寫本書的地點，有許多解經家推測是在羅馬，理由如下：

- （1）本書結束於保羅在羅馬被囚傳道（徒 28：30-31）。
- （2）路加與保羅同去羅馬（徒 27：1；28：15）。
- （3）保羅曾在「監獄書信」中代路加問安（西 4：14）。

亦有說是在以弗所寫的，但唯一眾解經家都認為本書不是在猶太地，而是在外邦地寫的。

**寫書目的：**

主要是（1）指出猶太人繼續拒絕主耶穌為彌賽亞（藉着使徒的講道），此救恩轉移到外邦人身上（徒 28：28）；（2）描述基督教信仰面對強烈逼迫時得勝的過程；（3）教會的開始、發展的歷史。

**主旨要義：**

復活升天的主耶穌基督，藉聖靈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；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（基督）的見證。」（徒 1：8），透過使徒們為主作見證，因此：

- （1）記載初期教會的歷史，五旬節聖靈降臨，彼得和十一使徒的講道，門徒每天大大加增，為飯食管理不當選執事，司提反和雅各殉道，遭大逼迫，門徒往各處傳福音，福音也因此從猶太人傳到外邦人，從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到羅馬。由彼得為主要人物，第九章以後保羅就成為本書的主要人物。
- （2）說明福音對外邦人與猶太人同樣重要和有意義。
- （3）強調聖靈在教會生活中的重要性。
- （4）描述福音由希伯來文化社會傳到說希臘話的猶太人，再到非猶太人的發展過程。

- (5) 說明基督教信仰不是羅馬能禁止的宗教，而是與猶太教銜接的信仰。
- (6) 說明基督徒受苦，與福音工作的拓展有不可分割的關係。
- (7) 本書一至七章描述教會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地的事工，七至八章描述教會在撒瑪利亞的事工，十至二十八章記載普世的宣教事工。

**本書特點：**本書的特點如下：

(1) **有關「教會」的書：**本書提供初期教會的事蹟和榜樣：

- (i) 教會在地上形成的要素：初期教會是主親自揀選的使徒，與主一起生活了三年，親眼看見和親耳聽見主的教訓，主所行的神蹟，主復活顯現等。他們是同心合意聚集在一起，恆切禱告仰望主，有異象、有使命、有盼望的使徒所組成（徒 1：1-14）。
- (ii) 教會在地上擴展的要素：使徒不單有聖靈內住，並且聖靈賜給他們口才能講明福音的奧秘（徒 2：1-13）。因此滿有聖靈的能力，使聽見的人覺得扎心，悔改、受浸，歸入主的名下（徒 2：14-41）。
- (iii) 聚會為教會生活的重點：聚會的內容：領受眾使徒的教訓（聽道）、彼此交接（交通）、擘餅（記念主）、祈禱；聚會的時間：天天；聚會的地點：在殿裡、在家中；聚會的態度：同心合意、恆切、存着歡喜誠實的心、恆心遵守眾使徒的教訓、彼此相愛相顧；聚會的果效：得救的人天天增加（徒 2：42-47）。
- (iv) 教會從一地擴展到各地：「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」（徒 1：8）。因此，在神所安排的環境下，容許在耶路撒冷的教會遭受逼迫，使信徒們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地（徒 8：1）。神更進一步有以下的安排：（a）帶領腓利向埃提阿伯的太監傳道施浸（徒 8：26-39）；（b）揀選保羅，使他成為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使徒（徒 9：1-22）；（c）藉彼得向哥尼流和他的親友傳道施浸（徒 10 章）；（d）使信徒中的居比路和古利奈人，也向希利尼（希臘）人傳講主耶穌（徒 11：20）。
- (v) 建立各地眾教會的原則：從第 8 章至第 15 章，記載建立各地眾教會的原則，及彼此之間的關係：
  - (a) 各地教會的形成，就是使徒（彼得、約翰、巴拿巴、保羅等人），或傳福音的（如腓利），或一般信徒（分散的門徒）到各地傳揚福音，帶領人信主，成為主的門徒，在各地得救的人多起來就建立當地教會。聖靈是一切事工的推動者。各地教會都各自獨立，各地教會之間也沒有任何聯合的組織存在，直接向主負責。
  - (b) 教會之間彼此相助，如：彼得、約翰去撒瑪利亞幫助腓利（徒 8：5、14），在耶路撒冷的教會差遣猶大和西拉去安提阿、敘利亞和基利家幫助巴拿巴和保羅堅

固外邦眾教會（徒 15：22-23）。

(vi) 教會治理體系的形成：初期教會，除了使徒之外，並沒有其他專職服事的人。使徒的職責是祈禱親近神，將從神領受的話語向人傳講（徒 6：4）。但隨着教會實施「信的人都在一處，凡物公用」（徒 2：44）的共同生活方式，就產生了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」（徒 2：45）的職務。但由於人多事繁，導致在天天的供給上有所疏忽，因而有怨言（徒 6：1）。這是教會中執事產生的由來，執事的產生大大幫助神的道興旺（徒 6：7）。長老是由「聖靈」設立的（徒 20：28），聖靈在一些信徒身上作工，使他們的靈性顯得比眾人更長進，恩賜更多，因此就在眾信徒中間顯明作長老的功用。設立長老的目的是為「作全群的監督…牧養神的教會」（徒 20：28），長老在地方教會中負監督管理和牧養的責任。長老和監督是同一班人，長老是指他們的位份，監督是指他們的職責。

(2) 有關「聖靈」作工的書：本書用各種不同的說法，詳述聖靈在信徒身上的作為，例如：聖靈的吩咐和說話（徒 1：2；4：25；6：10；8：29；10：19；11：12；13：2；21：11；28：25）、聖靈的洗（徒 1：5；11：16）、聖靈的降臨（徒 1：8；8：16；10：44；11：15；19：6）、聖靈的豫言（徒 1：16；11：28）、聖靈的充滿（徒 2：4；4：8、31；6：3、5；7：55；9：17；11：24；13：9、52）、聖靈的恩賜（徒 2：4；10：45）、聖靈的澆灌（徒 2：17-18、23；10：45）、聖靈的喜樂（徒 2：26）、聖靈的賜與（徒 2：38；8：15、17；10：47；15：8；19：2）、聖靈的見證（徒 5：32；20：23）、聖靈的提去（徒 8：39）、聖靈的安慰（徒 9：31）、聖靈的膏抹（徒 10：38）、聖靈的差遣（徒 13：2）、聖靈的定意（徒 15：28）、聖靈的禁止和不許（徒 16：6-7）、聖靈的感動（徒 21：4）等。本書也描述人對聖靈的不同態度，如：順從聖靈（徒 5：32）、欺哄聖靈、試探聖靈（徒 5：9）、抗拒聖靈（徒 7：51）等。

(3) 有關「傳道」的書：傳福音，為主作見證是每一個基督徒的使命，以下可作為參考：

(i) 得着見證能力的方法 - 等候和禱告（徒 1：4、14）。

(ii) 為主作見證的能力來源 - 聖靈（徒 1：8）。

(iii) 為主作見證的步驟 - 由近至遠、直到地極（徒 1：8）。

(iv) 為主作見證的方式 - 言語教訓（徒 2：11、40；5：42 等）、美好的教會生活（徒 2：44-47 等）、神蹟（徒 3：15-16 等）、個人生活（徒 4：13，11：24 等）、幫助別人（徒 9：36）、苦難中的喜樂（徒 16：24-34）等。

(v) 為主作見證的地點 - 聖殿（徒 3：11；5：12），會堂（徒 6：8-9；9：20），河邊（徒 16：13），監獄（徒 16：31-32），街市上（徒 17：17-18），家庭中（徒 18：7、26），法庭公堂（徒 24：10-25），將沉的船上（徒 27：23-25），所租的房子裡

(徒 28：30-31)；隨時隨地都是為主作見證的場所和機會。

(vi) 作見證的功效 - 這福音無論傳到那裡，都受歡迎、被接受。在耶路撒冷天天有人相信 (徒 2：47)，三千人相信 (徒 2：41)，五千人相信 (徒 4：4)。在撒瑪利亞幾乎全城都相信了 (徒 8：8-12)，「各處的教會…人數就增多了」 (徒 9：31)；「神的道日漸興旺，越發廣傳」 (徒 12：24)。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幾乎全城的人都來聽道 (徒 13：44)；「眾教會…人數天天增加」 (徒 16：5)；「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了勝」 (徒 19：20)；最後在羅馬也是「沒有人禁止」 (徒 28：31)。福音所到之處都得勝利。

**(4) 有關「禱告」的書：**禱告是信徒生命聯於主的管道，生活得力的泉源，作工有果效的原因。本書是信徒隨時、隨地、多方禱告的好榜樣：「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」 (徒 1：14)；「彼此交接、擘餅、祈禱」 (徒 2：42)；「申初禱告的時候…上聖殿去」 (徒 3：1)；「禱告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」 (徒 4：31)；「使徒禱告了」 (徒 6：6)；「司提反跪下呼籲主」 (徒 7：59)；「兩個人到了，就為他們禱告」 (徒 8：15)；「他正禱告」 (徒 9：11)；「就跪下禱告」 (徒 9：40)；「常常禱告神」 (徒 10：2)；「你的禱告…達到神面前已蒙記念了」 (徒 10：4)；「上房頂去禱告」 (徒 10：9)；「在家中守着申初的禱告」 (徒 10：30)；「禱告的時候魂遊象外」 (徒 11：5)；「彼得被囚在監裡，教會卻為他切切的禱告神」 (徒 12：5)；「在那裡有好些人聚集禱告」 (徒 12：12)；「禁食禱告」 (徒 13：3；14：23)；「河邊…有一個禱告的地方」 (徒 16：13)；「禱告、唱詩、讚美神」 (徒 16：25)；「跪下同眾人禱告」 (徒 20：36)；「都跪在岸上禱告，彼此辭別」 (徒 21：5)；「在殿裡禱告」 (徒 22：17)；「保羅進去，為他禱告」 (徒 28：8)。

**(5) 有關彼得和保羅「事工」的書：**本書用大部分篇幅記載主所重用的兩位使徒：彼得和保羅。而主用他們也有相同之處：

(i) 他們第一篇信息都是見證「耶穌是基督，從死裡復活」 (徒 2：14-36，13：16-41)

(ii) 彼得斥責行邪術的西門 (徒 8：9-24)；保羅則懲戒行法術的以呂馬 (徒 13：6-11)

(iii) 彼得影兒醫治疾病 (徒 5：15)；保羅的手巾或圍裙也醫治了疾病 (徒 19：12)。

(iv) 兩個人都使生來瘸腿的跳起來行走 (徒 3：8，14：10)。

(v) 彼得使大比大復活 (徒 9：40)；保羅使猶推古復活 (徒 20：7-12)。

(vi) 彼得和保羅都拒絕接受別人的敬拜 (徒 10：25-26，14：14)。

(vii) 兩個人在給人按手時，有聖靈降下 (徒 8：17，19：6)。

**(6) 有關充滿「喜樂」的書：**本書特別顯明福音是令人喜樂的福音：在使徒心中就是挨了

打也是心中歡喜（徒 5：41），福音傳到撒瑪利亞城，在那城裡就大有歡喜（徒 8：8），太監接受了「就歡歡喜喜的走路」，把福音帶回非洲（徒 8：39），哥尼流聽到了就被聖靈充滿「稱讚神為大」（徒 10：46），保羅報好消息給彼西底的安提阿，「外邦人聽見這話，就歡喜了，讚美神的道」並「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」（徒 13：32、48、52）。福音到了歐洲「禁卒…他和全家，因為信了神，都很喜樂」（徒 16：34）；傳福音的保羅、西拉就是挨打下監，仍禱告、唱詩、讚美神（徒 16：25）。

**特徵：**

- (1) 本書為基督教第一本宣道歷史手冊。
- (2) 主角有二：耶路撒冷教會與安提阿教會，或彼得與保羅。
- (3) 載有最多講道記錄的書卷。
- (4) 聖靈的工作特別明顯，因此，亦稱為聖靈行傳。
- (5) 道、教會、使徒、信、受洗、聖靈、外邦等為書內鑰字，顯出故事的氣氛。
- (6) 為新約過渡時期的書卷，表述如下：

四福音	使徒行傳
<b>主角：</b> （1）主耶穌；（2）主耶穌在地；（3）神的第二位格-主耶穌	<b>主角：</b> （1）使徒；（2）主耶穌在天；（3）神的第三位格-聖靈
<b>對象：</b> （1）猶太人（始）；（2）先到猶太人	<b>對象：</b> （1）外邦人（終）；（2）再到外邦人
<b>信息：</b> （1）天國的福音（屬地）；（2）天國的福音；（3）天國	<b>信息：</b> （1）天國的福音（屬靈）；（2）主耶穌的名；（3）教會
<b>時代：</b> （1）舊約時代；（2）律法	<b>時代：</b> （1）新約時代；（2）恩典

**本書的重要性：**

- (1) 本書是前四卷福音書和各卷書信中間的橋樑，它是福音書的後續，也是書信的前序。若沒有本書，全部新約聖經將分成兩大段 - 福音書和書信。所以本書確有承先啟後的功用，對於顯明新約聖經的一貫性，有極重要的價值。
- (2) 本書顯明復活、升天的主，在聖靈裡仍然與祂的信徒同在、同工和同行。世人如何待祂的信徒，也等於如何待祂自己（徒 9：5）。
- (3) 本書記錄教會如何建立，福音如何廣傳等；若沒有本書，歷代信徒就無法知道了。

**鑰節：**

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（徒 1：8）



「傳講神的國，教導關乎主耶穌基督的事，全然自由無阻。」（徒 28：31 原文直譯）

### **鑰字：**

「聖靈」、「祂的靈」、「主的靈」（徒 1：2、5、8、16，2：4、17、18、33、38，4：8、31，5：3、9、32，6：3、5、10，7：51、55，8：15、17、18、19、29、39，9：17、31，10：19、38、44、45、47，11：12、15、16、24、28，13：2、4、9、52，15：8、28，16：6、7，19：2、6，20：23、28，21：4、11，28：25）

「見證」、「見證人」（徒 1：8、22，2：32、40，3：15，4：33，5：32，10：39、41、43，13：22、31，15：8，22：5、15、18、20，23：11，26：5、16、22）

**主題：**從使徒行傳看教會的發展史

### **使徒行傳大綱：**

**(I) 彼得和教會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的事工（徒 1：1-12：25）**

**(一) 耶路撒冷教會的開始和擴展（徒 1：1-3：26）**

(1) 引言（徒 1：1-2）

(2) 主囑咐門徒為祂作見證，應許聖靈降臨就得着能力，被接上升（徒 1：3-11）

(3) 門徒在樓房禱告，猶大的結局，揀選馬提亞（徒 1：12-26）

(4) 五旬節聖靈降臨，門徒被聖靈充滿（徒 2：1-13）

(5) 彼得講道感動許多人信主，信徒凡物共用（徒 2：14-47）

(6) 彼得治好生來瘸腿的人，為主作見證（徒 3：1-26）

**(二) 耶路撒冷教會開始受逼迫，處理內部問題，教會仍大大擴展（徒 4：1-7：60）**

(1) 彼得約翰被捉拿，在公會前受審，釋放（徒 4：1-22）

(2) 門徒同心禱告、讚美神，信徒財物共用（徒 4：23-37）

(3) 亞拿尼亞夫婦欺哄聖靈而死（徒 5：1-11）

(4) 主藉使徒行了許多神蹟奇事，信主人數大大增加（徒 5：12-16）

(5) 使徒再次被捉拿收在外監，天使開了領他們出來，出監後仍然講道（徒 5：17-42）

(6) 因忽略膳食引起怨言，揀選七位執事管理事務（徒 6：1-7）

(7) 司提反的被捕和殉道（徒 6：8-7：60）

**(三) 在猶太全地，撒瑪利亞的事工和掃羅歸主（徒 8：1-9：31）**

(1) 掃羅殘害教會，耶路撒冷門徒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傳道（徒 8：1-4）

(2) 腓利往撒瑪利亞傳道，向埃提阿伯太監傳道，後到該撒利亞傳道（徒 8：5-40）

(3) 掃羅悔改歸主（徒 9：1-31）

**(四) 彼得在呂大，約帕和該撒利亞的事工（徒 9：32-11：18）**

- (1) 彼得在呂大醫治以尼雅，在約帕救活多加（徒 9：32-43）
- (2) 彼得在該撒利亞的事工 - 向哥尼流傳道（徒 10：1-48）
- (3) 彼得在耶路撒冷作見證（徒 11：1-18）
- (五) 在安提阿的外邦人教會-其他門徒，巴拿巴和掃羅的事工（徒 11：19-12：25）**
  - (1) 其他分散的門徒走到腓尼基，居比路，安提阿傳道，許多人信主（徒 11：19-21）
  - (2) 耶路撒冷教會差巴拿巴到安提阿，他找掃羅建立第一間外邦教會（徒 11：22-30）
  - (3) 希律殺雅各囚彼得，天使救彼得出獄，希律逼迫教會，後暴斃（徒 12：1-25）
- (II) 保羅和教會的福音事工從安提阿（小亞細亞）擴展到羅馬（歐洲）（徒 13：1-28：31）**
  - (一) 保羅第一次宣教旅程，與巴拿巴、馬可（中途離開）（徒 13：1-14：28）**
  - (二) 耶路撒冷會議-討論外邦門徒應否守摩西律法（徒 15：1-35）**
  - (三) 保羅第二次宣教旅程，與西拉、提摩太、路加（中途加入）（徒 15：36-18：22）**
    - (1) 保羅與巴拿巴因馬可分開（徒 15：36-41）
    - (2) 保羅與西拉來到特庇又到路司得，揀選提摩太一起同工（徒 16：1-4）
    - (3) 保羅夜間見異象往馬其頓去（徒 16：5-10）
    - (4) 馬其頓（徒 16：11-17：14）
    - (5) 亞該亞（徒 17：15-18：18 上）
    - (6) 回程-經敘利亞、以弗所、該撒利亞、到耶路撒冷和安提阿回報（徒 18：18 下-22）
  - (四) 保羅第三次宣教旅程，與路加、提摩太（徒 18：23-21：16）**
    - (1) 離開安提阿，經加拉太和弗呂家，堅固眾門徒（徒 18：23）
    - (2) 亞波羅來到以弗所，百基拉亞居拉教導他神的道，他往亞該亞去（徒 18：24-28）
    - (3) 保羅在亞西亞 - 以弗所（徒 19：1-41）
    - (4) 保羅往馬其頓希臘住了三個月，猶太人設計害他，他從馬其頓回去（徒 20：1-3）
    - (5) 回程（徒 20：4-21：16）
  - (五) 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捕，被囚，後來到羅馬，福音擴展至羅馬（徒 21：17-28：31）**
    - (1) 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捕，被囚（徒 21：17-23：35）
    - (2) 保羅在該撒利亞-巡撫腓力斯和非斯都前受審，向亞基帕王申辯（徒 24：1-26：32）
    - (3) 保羅在該撒利亞被囚往羅馬上訴於該撒（徒 27：1-28：15）
    - (4) 保羅來到羅馬，在羅馬所租寓所被囚禁兩年，放膽傳講神的道（徒 28：16-31）

## 參考書籍 Bibliography

### I. 聖經

《和合本聖經 - 神字版》。香港：香港聖經公會，1994。

總編輯：鮑會園。《新約聖經 - 新國際版研讀本 - 和合本》。香港：更新傳道會，基道書樓有限公司，1992。

新約編輯：鮑會園。《中文聖經 - 啟導本 - 和合本》。香港：海天書樓，1989。

《聖經 - 新約全書 - 環球聖經譯本》。香港：環球聖經公會有限公司，2016。

《新約全書 - 聖經新漢語譯本》。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有限公司，2010。

《聖經（和合本）Holy Bible（NIV） - 中英對照》。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有限公司，2010。

## II. 書籍

李亞，赫德森。《一步一步學新約：Step by Step through the New Testament》方林偉，葉遠興，葉自菁，楊靜儀譚。香港：浸信會出版社（國際）有限公司，2003。

馬有藻博士。《新約概論》台北市：中國信徒佈道會，1981。

張達民，黃錫木。《使徒行傳析讀：風起雲湧的初代教會 - 聖經通識叢書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4。

張達民，黃錫木。《使徒行傳與保羅書信要領 - 聖經通識叢書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5。

鮑許冰清主編。《研讀使徒行傳（上）：承擔了使命》香港：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文字部，1999。

鮑許冰清主編。《研讀使徒行傳（下）：那美好的仗》香港：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文字部，1999。

黃錫木。《聖經鳥瞰 - 基礎篇 - 聖經通識叢書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6。

黃錫木。《聖經鳥瞰 - 進深篇 - 聖經通識叢書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4。

H. Wayne House. *Chronological and Background Charts of the New Testament*. Michigan, Grand Rapids: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, 1981.

## III. 電子傳播媒體

「華人基督徒查經資料網站」<http://www.ccbiblestudy.org/index-T.htm>。《使徒行傳目錄》  
<http://www.ccbiblestudy.org/New%20Testament/44Acts/44CT00.htm>。

馬有藻。《新約概論》。[http://www.jidujiao.com/zhuanti/xinyangbaoku/Books/PI\\_Commentary-NTSurvey/b5/index.htm](http://www.jidujiao.com/zhuanti/xinyangbaoku/Books/PI_Commentary-NTSurvey/b5/index.htm)。